

甘肃农业大学教务处文件

甘农大教发〔2021〕119号

关于印发《甘肃农业大学一流课程建设规划》 的通知

各学院（教学部）、机关有关部门：

现将《甘肃农业大学一流课程建设规划》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甘肃农业大学教务处

2021年12月30日

甘肃农业大学一流课程建设规划

为进一步贯彻落实全国教育大会和新时代高等学校本科教育工作会议精神，推动课程体系改革与教学内容更新，通过一流课程建设助推一流本科专业建设，切实提高人才培养质量，根据《教育部关于一流本科课程建设的实施意见》（教高〔2019〕8号），结合学校实际，制定本实施方案。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紧紧围绕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加强课程思政建设，深入挖掘各类课程和教学方式中蕴含的思想政治教育元素，进一步彰显课程育人价值，积极推动现代信息技术与教育教学深度融合，通过加强课程信息化资源建设，优化课程结构、丰富课程资源、深化课程改革、规范课程管理，建设适应新时代要求的一流本科课程。让课程优起来、教师强起来、学生忙起来、管理严起来、效果实起来。建设符合高阶性、创新性和挑战度要求的一流课程，全面提升学校本科教育教学质量。

二、建设目标

全面开展一流本科课程建设，树立课程建设新理念，推进课程改革创新，实施科学课程评价，严格课程管理。以教育部一流课程“双万计划”总体部署为遵循，努力建成一批质量高、特色鲜明的一流课程，作为提高人才培养质量、建设高水平本科教育

的重要抓手，推动课堂革命，实现学校高质量发展。经过五年左右建设期，建成100门左右一流课程。

三、建设原则

（一）扶强扶特，树立品牌。立足学校办学定位和本科人才培养方案，优先支持已有建设基础、具有“甘农”优势特色的课程，扶强扶特，树立学校品牌课程、一流课程。

（二）分级推进，统筹建设。有规划地推进“校级—省级—国家级”三级五类一流课程，遵循国家、省级、校级有关课程建设标准，打造一批体现学校优势和特色的课程体系。

（三）明确标准、突出实效。按照一流课程“两性一度”要求，提升高阶性、突出创新性、增加挑战度。发挥、借鉴国内外先进经验，从教学理念、教学团队、课程目标、教学设计、课程内容、教学组织与实施、课程管理与评价等要素入手，将学术研究、科技发展前沿成果引入课堂，引导学生进行探究式和个性化学习。加大学生学习投入，科学“增负”，培养学生深度分析、大胆质疑、勇于创新的精神和能力。

四、建设类型与要求

按照教育部《“双万计划”国家级一流本科课程推荐认定办法》，学校着力建设线上一流课程、线下一流课程、线上线下混合式一流课程、虚拟仿真实验教学一流课程。

（一）线上一流课程建设。突出优质、开放、共享，以现代信息技术为手段，建设质量高、共享范围广、应用效果好、示范引领性强、具有甘农特色的在线开放课程。

（二）线下一流课程建设。以面授为主的课程，以提升学生综合能力为重点，重塑课程内容，创新教学方法，打破课堂沉默状态，焕发课堂生机活力，较好发挥课堂教学主阵地、主渠道、主战场作用。

（三）线上线下混合式一流课程建设。基于慕课、专属在线课程（SPOC）或其他在线课程，运用适当的数字化教学工具，推进现代技术与课堂教学的融合创新。具体参照《甘肃农业大学混合课程建设管理办法（试行）》（甘农大发〔2019〕42）执行。

（四）虚拟仿真一流课程建设。推动信息技术、智能技术与实验教学的深度融合，着力解决真实实验项目条件不具备或实际运行困难等问题，提高实验教学质量和水平。

（五）社会实践一流课程建设。以培养学生综合能力为目标，通过“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创新创业和思想政治理论课社会实践等活动，推动思想政治教育、专业教育与社会服务紧密结合，培养学生认识社会、研究社会、理解社会、服务社会的意识和能力，让更多大学生深入基层、了解国情民情，提高社会实践能力，将所学转化为所用，助力乡村振兴，受教育、长才干、做贡献。

五、申报条件

（一）申报范围。原则上列入我校本科人才培养方案的课程均可申报。

（二）课程负责人及团队。课程负责人须为我校在职在编教师；课程组全体成员须具有正确的政治方向、良好的师德师风、

高度的教学热情，具有较为先进的课程建设理念、较为丰富的教育教学经验、较为科学的教育教学方法，教学效果优秀，并能保证课程按期保质建设、更新、应用和推广。

六、遴选程序

校级一流课程每年立项评审一次，同一位教师原则上只能申报主持一门课程建设。

（一）学院组织申报，择优推荐。

（二）教务处组织评审并公示。

（三）省级以上一流课程原则上从校级一流课程中推荐申报，具体申报程序遵循上级单位文件执行。

七、经费与政策支持

（一）专项经费支持

校级一流课程经费支持标准为：一流课程计划拟按3万元/门划拨建设经费，经费开支应遵守学校财务管理制度。

（二）政策支持

1. 对获各级一流课程建设的项目，学校将优先安排使用各类教学资源。

2. 对获各级一流课程建设项目的教师，学校优先推荐申报省级以上一流课程，优先安排外出考查学习交流和开展专项培训，促进课程教学团队不断提高课程建设质量和课程教学水平。

八、课程建设管理

（一）所有立项建设的校级一流课程均以项目管理的形式，实行项目负责人制度，由项目负责人组织实施课程建设各项任务。

（二）学校将组织评审专家，对立项课程进行全面评估，包括查阅档案、组织听课、访谈学生等，重点对比课程立项前后教学效果的变化情况及其实践推广应用价值。

（三）校级一流课程建设周期一般为 2 年，学校对建设成效进行阶段性检查，建设期满予以验收。

（四）验收工作原则上在建设周期结束时完成，对于验收不合格的课程进行延期，延期 1 年后仍达不到验收标准的将取消项目资格并停止拨付相关建设费用。省级和国家级一流课程建设验收按照上级文件要求及相应指标体系进行。